

#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

## 《2023年药事管理模式创新与药物临床综合评价研究专项课题》

### 拟立项名单公示通知

根据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关于《2023年药事管理模式创新与药物临床综合评价研究专项课题》的通知（药教协字〔2023〕第129号）等文件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组织了《2023年药事管理模式创新与药物临床综合评价研究专项课题》立项评审工作。经专家评审，拟对下列课题立项，现予以公示（附件：《2023年药事管理模式创新与药物临床综合评价研究专项课题》拟立项名单）。

公示期限从2023年11月6日起至11月12日止。公示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于2023年11月12日17:30前以下列形式向中国医药教育协会专项课题管理办公室进行反映：

1、信件寄往中国医药教育协会专项课题管理办公室（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路18号院18号楼二层，请注明“立项公示”字样）。

2、邮件发至 [cmec2014@cmea.org.cn](mailto:cmec2014@cmea.org.cn)，主题或附件名称注明“立项公示”字样。

对异议的《2023年药事管理模式创新与药物临床综合评价研究专项课题》进行反映时须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，以便核实查证。提出异议者须提供本人真实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等有效联系方式（专项课题管理办公室将予以严格保密），凡匿名、冒名或超出期限的异议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张晶（13394263939）。

附件：《2023年药事管理模式创新与药物临床综合评价研究专项课题》拟立项名单

